

泛海控股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基本情况

泛海控股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境外附属公司中泛控股有限公司（系香港联合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，股份代号：715.HK，以下简称“中泛控股”）与其洛杉矶项目总承包商（以下简称“总承包商”）发生合同纠纷（具体内容详见中泛控股 2016 年 7 月 20 日、2020 年 3 月 6 日、2020 年 9 月 25 日、2020 年 10 月 16 日、2021 年 7 月 6 日、2021 年 8 月 25 日、2021 年 9 月 13 日、2023 年 3 月 27 日、2023 年 7 月 12 日、2023 年 8 月 3 日在香港联合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公告，除另有界定者外，本公告所用词汇与此前中泛控股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含义）。

二、最新进展

根据中泛控股 2023 年 8 月 25 日的公告，2023 年 8 月 21 日，总承包商向香港高等法院原讼法庭（以下简称“高等法院”）提交针对中泛控股的清盘呈请（以下简称“呈请”）。中泛控股于 2023 年 8 月 25 日收到呈请。提交呈请的主要依据为中泛控股未能于日期为 2023

年7月10日的法定要求偿债书送达后的3周内支付金额28,353,811.69美元(为法定要求偿债书内所述应付及结欠总承包商的款项总额连同利息)。呈请将于2023年10月25日上午10时在高等法院进行首次聆讯。

三、其他

鉴于呈请对股份转让的影响,中泛控股正在就向高等法院作出适当宽免(包括但不限于撤销呈请、抗辩呈请及寻求其驳回及/或认可令)申请寻求法律意见。同时,中泛控股正与总承包商进行协商,期望就呈请达成友好和解。中泛控股正在向其法律顾问寻求意见,以决定须就呈请所作出的后续步骤及可能采取行动,以保障中泛控股及其股东的利益。

上述具体情况详见中泛控股在香港联合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公告(https://www1.hkexnews.hk/listedco/listconews/sehk/2023/0825/2023082501868_c.pdf)。

公司将密切关注上述事项进展,并将根据相关规定及时履行持续信息披露义务。

特此公告。

泛海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二三年八月二十九日